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(02)2397-0771
聯絡人：郭韶廷
電 話：(02)7736-7424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085955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0085955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08學年度科技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專業能力研習課程」案，請督導所屬學校教師參與並敬請遴派人員出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108年6月1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066485號函續辦。
- 二、因應新課綱設立「科技領域」，考量各地方政府可能未及於108學年度開學前辦理科技領域非專長授課增能研習，本(108)學年度本署特規劃辦理旨揭研習，協助各地方政府增進科技領域非專長教師之教學專業知能，俾新課綱科技領域課程順利推動。
- 三、旨揭研習擬分為北、中、南、東等4區共辦理4場次，請各教育局（處）務必確認各校師資準備情形。相關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研習日期：

- 1、北區：108年8月19、20日（星期一、二），計2日。

花府 108/07/29



1080149964



- 2、中區：108年8月21、22日（星期三、四），計2日。
- 3、南區：108年8月23、24日（星期五、六），計2日。
- 4、東區：108年8月26、27日（星期一、二），計2日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

- 1、北區：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（臺北市萬華區南寧路46號），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基隆市、宜蘭縣及離島地區教師參加。
- 2、中區：臺中市立北新國民中學（臺中市北屯區柳陽東街180號），臺中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、苗栗縣、南投縣、彰化縣、雲林縣及離島地區教師參加。
- 3、南區：高雄市立中山國民中學（高雄市小港區漢民路352號），高雄市、臺南市、嘉義市、嘉義縣、屏東縣及離島地區教師參加。
- 4、東區：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（花蓮縣玉里鎮民族街30號），花蓮縣、臺東縣教師參加。

(三)報名對象：每場次預計錄取30人，以各地方政府所轄公立國民中學108學年度「非科技領域專長之授課教師」為主要參加對象，各分區之建議參加縣市於該場次以保障錄取3名為原則，協辦學校所屬縣市額外保障3人、每場次離島縣市保障3人，其餘則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08年8月15日（星期四）前，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(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)報名，錄取名單亦將同步公告於前揭網站，並同步以E-mail方式通知錄取人員。

- 四、請所屬學校單位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- 五、檢附「108學年度科技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專業能力研習課程實施計畫」1份。
- 六、本次研習未盡事宜，請逕洽高雄市立中山國民中學專案助理，電話：07-8021765#573，電子信箱：a1016@csjh.kh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高雄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